

嘉美食品包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嘉美食品包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8 月 26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并于 2022 年 8 月 30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民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此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方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98）。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项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2969

证券简称：嘉美包装

公告编号：2022-096

债券代码：127042

债券简称：嘉美转债

嘉美食品包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30日